

# 闯入者

□重庆 李媛媛

清晨,一阵似乎刺穿耳膜的蝉鸣声把我从睡梦中惊醒。不多一会儿,当那尖锐的高音再次从一片大合唱中脱颖而出时,我立刻明白过来,应该有一只蝉闯入了室内。不出所料,还在客厅里我便望见了攀附在阳台打开的玻璃窗侧棱上的不速之客,于是赶紧跑到厨房拿了扫帚,心想只要一挥扫把便可帮助这只误入歧途的昆虫重回广阔天地。

然而这只蝉还没等到与扫帚发生实际接触,只是刚刚感受到了扫帚挥动带来的阵风,便扇动起几近透明的翅膀,向下俯冲到落地玻璃与栏杆之间的狭窄缝隙里,飞行过程中不知从什么部位还流出了一串不明黄色液体。卡在缝隙里的蝉扑腾了几下翅膀,却没有将自己带离困境,于是收起它的羽翼,鼓着一对本就突出于头顶的眼睛,挑衅般地又一次发出尖利的啸叫声,以此警示我不要妄图再靠前一步。面对如此近距离的高分贝噪音,我不得不丢掉手中的扫帚堵上了耳朵。

这只可怜虫显然以最坏的恶意外推了我靠近它的目的,却在反抗的过程中将自己置于更加不

利的境地。尽管我是怀着极大的善想要提供帮助,无奈却遭遇了“狗咬吕洞宾”的尴尬。但对于一只昆虫在面对异类靠近时的本能性抗拒,作为一个有理性的人类,我并不打算与它的“不识好人心”斤斤计较,继续想办法帮助它脱困。

我将扫帚伸进栏杆与玻璃之间的缝隙,希望像对付一件垃圾一样把它扫出来。可这活生生的昆虫跟那一动不动的垃圾之间是有天壤之别的。我的扫帚刚一伸到,它就开始“扑棱扑棱”地不断在玻璃与栏杆之间来回撞击,以躲避扫帚的“袭击”。面对它毫无章法的闪躲,我也只能以相应的频率在缝隙里左右不停搅动。而最令人崩溃的是,在这个过程中它好几次不期然地发出令我耳膜炸裂的尖刺声。

与这只蝉如此缠斗了几分钟之后仍然毫无进展,我也开始变得有些焦躁,然而又不能放弃。如果是一只蚊子、苍蝇,或者哪怕是蜜蜂、蜘蛛,我都可以忍受与之共处一室,但对于一只随时可能发出可怕噪音的蝉,唯有将其驱逐才能得到安宁。

休息片刻之后,我猛然醒悟:

也许一开始方法就错了,在蝉对我充满戒备的情况下,还试图用“挥走”或“扫走”这种身体接触的方法去帮助它脱困,无疑适得其反,也正因为如此才遭到它的激烈抵抗。我变换思路找来一把塑料扇,慢慢靠近蝉所在的栏杆边缘,试图把它吸引到扇子上来。

一开始,蝉不为所动,我们就这样僵持着,好在没有惊扰到它,所以并未发出攻击性鸣叫。我稍微晃动了一下扇子,成功吸引了它的注意力,果然就沿着栏杆缓缓朝着扇子爬了过来。等到蝉的身体完全落在了扇子上,我立刻将扇面对着窗外一挥,只见它在空中鼓动了一下翅膀,便立刻消失于万里晴空。

蝉在瞬间不见踪影之后,我却有些怅然若失,似乎与这只跟我“搏斗”了一早上的生物产生了某种奇妙的连结。与窗外那些聒噪着的众蝉不同,它毕竟在这个清晨闯入了我的家,闯进了我的生活和时间。尽管我永远无法从成千上万的蝉里分辨出它是哪一只,因为它不具备任何可辨识的外形特征,但它却在我的记忆里留下了独特性,并且将保持下去。

# 豆架

□兴化 朱秀坤

瓜棚、豆架、雨如丝,如此宁静的意境里,案前读类似聊斋般的荒诞故事,或者听老人讲一段泛黄的陈年往事,也是一种清趣。

并非所有的豆类都要搭架子,红豆绿豆蚕豆毛豆,统统不要的,它们根本就不牵藤,简简单单便长出了一嘟噜的毛豆蚕豆、一荚荚的红豆绿豆,省事得很。真正须搭架子的,多是藤蔓柔韧、喜攀爱爬、枝繁叶茂的豆类,如豇豆刀豆扁豆,只要一棵扁豆就能爬成一面墙,爬满整个房顶,真够可以的。

扁豆也叫月亮菜,这名字叫得浪漫,弯弯的白扁豆多像是跃上东山的镰新月,紫扁豆则是晚霞初褪时独居天暮的一弯红月亮了。满架秋风扁豆花,无论红扁豆白扁豆,一摘就是一篮,小巷里吹了软软凉凉的穿堂风,一弯一弯撕好,紫的白的扔在小盆里,偶有一两颗豆子珠玉似的滑出豆荚,叮咚作响,如风过琴弦,清新悦耳。然后大铁锅里,一通爆炒,添水,咕嘟咕嘟烧出来,或加几棵刚挖的毛芋头,那滋味甚是清新可口,爽滑甜美。

刀豆,一瞧这俩字,冷冷有杀气,又叫眉豆,却令人想到螺髻高挽的摘豆美人,叫架豆、四季豆最是平常。在关外塞北它普通得连名字都省略了,就是豆角,豆角就是刀豆。我在塞北当兵时,部队营院中也长了一畦又一畦刀豆,搭架子就用白杨树的树枝,一架架整整齐齐的,如列队的士兵一般漂亮,那些刀豆也听话,一俟长出蔓儿,便如伸开灵巧的四肢,手脚并用,学了士兵们在训练场上一般,跨桩,跳桩,上矮墙,再上高墙,一级级翻爬上去,比赛样的,谁都不肯服输,边攀爬,边还开出了紫的白的花朵,招来蜂飞蝶舞,热闹着呢。过后,架上就密密地结出了一嘟噜一嘟噜刀豆。拿了脸盆,兴高采烈地摘到食堂,清炒、水煮、烧肉、腌渍、做泡菜,还是吃不完,后来竟想到细细地剁碎了,再“乒乒乓乓”剁上肉,包包子,包饺子,香喷喷地蒸出来,人人吃得直不起腰来。那是最美的部队美食了。

豇豆分长豇短豇,长豇必须搭架子,架上垂下一串串青线豇、铁线豇,密密匝匝如姑娘的小长辫,

一根根皆有半米左右,藤上犹有一对对蝶蝶似的紫白小花,有意思的,豇豆开花总是成双成对,结出的豆荚也是双胞胎。园子里摘上长长的几对,剥巴剥巴,就是一碗菜,烧茄子甚好,边吃豆,边喝汤,爽口得很。短豇豆是不用搭架的,植株不高,茎与藤有骨气,直接就能挂住豆荚,有一种雪青的盘香豇,猛一看,不敢摘,活像一条紫色的蛇一圈圈盘在叶上。又有一种爬在矮篱笆上的白豇豆,有一粗俗名字叫“胖婆娘大腿”,果真是又白又胖,又粗又短,肉嘟嘟的,烧肉味最美。等长老了,剥开来,是一粒粒有花纹的浅褐豇豆米,熬粥喝,糯软起沙,齿颊留香。乡下的二姐每年总要为我种些,晾干了,剥出豇豆米,给我——知道我好这一口。

黄澄澄几竿豆架,架上豆青花艳叶绿蔓长,无论亲手侍弄,还是入诗作画,都是一种闲情逸致,有时我甚至想在阳台上种一架葫芦或扁豆,试过几回终究未能如愿。只能出城时,面对农家小院,用了羡慕的目光,痴痴地欣赏半日。

# 追逐一片晚霞

□广东东莞 陈露露

因为疫情的原因,我与好友期待许久的旅行计划搁浅了。一时间也不知道做些什么好,于是便坐在书桌前虚度了一下午的光阴。余光一瞥,窗边不知何时溜进了一抹夕阳的余晖,我顺着光影看向窗外,漫天霞光就这么闯进了我的眼睛。我忽然生出了一个想法:去追逐晚霞!我走出屋子,朝着落日的方向走去。天上的橘黄色云霞像溪水一样流淌,偶尔溅出点点霞光,散落在人间各处。此时,我刚好漫步到湖边,这片湖我几乎每天都会路过,但我却从未发现它有如此灵动美妙的一面。橘色的霞光正跳跃在浮动的水波上,闪烁着迷人的光

芒。我心心念念许久却未能亲眼一观的苗寨万户灯火,似乎在这片波光粼粼中隐约地显现了一瞬。

以前,我总羡慕别人去追逐诗与远方的浪漫,认为浪漫就应该是藏于那些奇特别致的景象中的,比如千户苗寨升起的万家灯火,或是腾格里沙漠的落日孤烟,又或者是昆明街道两侧盛放的蓝花楹。可是这片晚霞给我带来的意外之喜,让我意识到不必执着于未能抵达的诗与远方,仰头看看天空,这场晚霞已经足够浪漫。

火球般的落日无意间点燃了天空,云霞瞬间烧了起来,晚霞由橘黄色变成了红色,是如乌兰湖一

般明艳而炽热的红。远处的青山在霞光的笼罩下散发着柔光,一时间竟不见以往的威严庄重,反倒显出了一种祥和温柔之气。虽没能到腾格里沙漠坐观王维诗中“大漠孤烟直,长河落日圆”的壮美之景,但是能身临宋之问诗里那种“夕阳黯晴碧,山翠互明灭”的意境,又何尝不是一种浪漫呢?

落日每被地平线吞下一点,晚霞便紫一分。天上飘散着的紫色云霞宛若一条条轻柔的丝带,为世界编织了一场紫色的幻梦。

不必再遗憾未能抵达的远方了,去追逐一片晚霞吧,浪漫就在眼前。

# 风把青春留在了路上

□南京 王慧祺

向隆鸣先生是结识不久的新朋友,在一起谈论文章,颇有相见恨晚之感。

隆鸣与我的交流中提及他铁路上的一个老弟兄。1979年的时候,他们同在南京铁路分局的业余创作组,写诗写小说,还一道办过油印的文学刊物。他对我神采飞扬地说,那是一个崇尚文学放飞理想的年代。隆鸣向我说到的这个人名字叫秦州,是我的发小,我们同在一个教职工新农村里长大,读的同所中学,而且是同一年高中毕业。秦州有一个大他一岁的哥哥,当时留在扬州市里做了工人,因此秦州就只能按政策下放到仪征的乡下插队了。在农村待了几年后,作为工农兵学员到苏州铁路司机学校读书,毕业后被分到南京东机务段当了一名司炉工。听起来似乎很风光,每天上班都在飞驰的列车上,但干的却是挥锹铲煤的活,城里长大的孩子一般都吃不了这样的苦。记得在他插队和当司炉工的那几年里,他有几次放假回家,特地拿着诗稿来看我。秦州小我两岁,人很谦和,还有点腼腆,有时说话甚至会脸红。他的诗写得很好,粗砺的生活反倒让他的诗里现出内心的某种澄静。再后来听说他离开了铁路,考入江苏电视台新闻中心做了记者。还像在火车头里送煤入炉一样,他以近乎玩命的精神干着这份得来不易的新工作。洒出去的汗

水最终会有果实给他,后来他做到了新闻中心的副主任。记得九十年代我在文艺出版社工作的那些年,我们有过几次匆匆的碰头。但后来因工作调动,各自也都忙,联系就渐渐少了,以至有了二十多年没再见过面。

此番经隆鸣热心牵线,两人都极希望见对方一面。于是古道热肠的隆鸣和他热情好客的妻子,在他家里特地忙了一桌子的菜,安排两个失联多年的老友再度聚首。久别重逢自是百感交集。秦州说了他这些年的奋斗历程,我听后又久久不能平静。他在媒体工作了近二十年后,2003年他又应聘调入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,成为专授网络传播与网络新闻的副教授。这以后他又一次“跨界”,备考五载,再用三年时间,让自己成为南京大学西方哲学专业的哲学博士。现已六十五岁的秦州对我说,接下来努力的目标是写一部哲学方面的理论专著,同时还想翻译一部西方哲学研究的书。从他无不执着的眼神里,我想起当年他和我开怀谈诗的神态。少年的那股倔强依旧还在他的脸上。

这一顿午饭,我们三个人吃了将近四个小时。二十多年的岁月被压缩成了若干个片段,回放的过程似乎也是漫不经心的,但我们彼此都很清楚,所有的过往皆已成为了历史。哦,是风,风把我们的青春留在了那条再也无法回去的路上。

# 漫步的快乐

□上海 梅莉

一直是个热爱散步的人,坚持了好多年,依然兴致盎然,常散常新。

因疫情而错过整个春天的人,迫切需要从大自然中汲取力量来治愈自己。春末夏初,草木葳蕤,看得人心豁然开朗。在小区里每天重复着走同样的路,却有不一样的惊喜。看到树上结满了枇杷果,盘算着又是一年吃东山枇杷时。在一朵朵花开到炸裂的火红石榴树下,我会伫立良久,小声夸它活得真是热烈。

最惊喜的一次是闻香寻花,寻到了爬满枝头的金银花。金银花开了,乡愁就如潮水般涌上心头。想起在故乡时,金银花开满上学的小径,和小伙伴们一起嬉闹采摘的欢乐岁月。金银花一开,意味着夏天到了。而我何时能重回故里(已有半年未能回小城),和朋友们一起把酒言欢,陪妈妈去采摘金银花。妈妈的牙龈特别容易肿痛上火,金银花晒干后泡水喝就是一剂去火良药。这次发的抗疫茶包里有一味中药叫忍冬,经查,竟然就是金银花。我没想到金银花还有这么好听的名字。

六月,散步的半径就大了。我一改往日喜欢去人少的地方散步的习惯,专门挑灯火明亮、热热闹

闹的沿街商铺走走停停。看到店铺一家家地开了,就很开心,像老朋友重逢一样。要是看到哪家门店倒闭了,也会心生惋惜。疫情之下,大家都过得不易。还好,大多数店面都还在。进喜欢的面包店买爱吃的六角芝士,顺便在奶茶店带一杯孩子爱喝的奶茶。我是真心热爱这热气腾腾的人间烟火气呐。

回家的路上,心情变得雀跃许多,浑身也像充了电一样,脚步也有了力量。记得刚解封时,出来散步,走着走着,就感觉脚力不够,腿发软,人很累。几天练习下来,才慢慢又回到了从前的我。

年轻时读卢梭的《一个孤独漫步者的遐想》,曾震惊于他的过于真实与坦率。他在散步时思考的是人生哲学,定义幸福不是那些短暂明亮的瞬间,“而是一种平平常常的持久的状态,它本身没有任何令人激动的地方,但她持续的时间愈长,便愈令人陶醉,而从最终使人达到完美的幸福的境地。”他说的不就是日常生活吗?因为失去过,更知平平常常的日子最是珍贵,因为能持久,所以幸福。

平凡如我,散步就是一次补充能量、与烟火尘世拥抱的机会,让我知道,自己是有多么热爱这座城市和城中人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832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